

第一卷

第一章招标公告（适用于公开招标）

2002000289海服30000T甲板运输船

物资采购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2002000289海服30000T甲板运输船**招标人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招标人（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环氧垫块**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内容及范围

详见附件“TA-M44-01-00环氧垫块技术协议”

2.2. 项目实施地点：**上海振华重工启东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或招标人指定地点**

2.3. 交货期（完工期）时间要求：**材料根据双方协商到厂时间，施工根据招标人下达施工通知后两天内到厂施工。**

2.4. 产品的质保期：

环氧在正常工作和无外力破坏时可使用寿命周期不少于 25 年，环氧在正常工作环氧垫块质保 5 年。

2.5. 结算及付款方式：

2.5.1

在图纸不变的情况下，1014L 环氧树脂用量为预估量，最终用量以厂家送审的 计算书为准。如果实际用量不足 1014L，多余材料可以按照数量*单价退回厂家。 如果实际用量超过 1014L，超出材料和人工厂家需要免费提供，都不再进行增补。 若图纸更改，材料和人工将按照

实际数量*单价进行多退少补。

合同签订后预付 0 %；材料或设备到货后结算 97 %；工程（或货物）验收合格后结算 0 %；剩余 3 %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支付。

2.5.2 付款时间：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13%）后3个月内付款。

2.6. 其他相关要求见以下附件

附件 1: 通用合同条款

附件 2: 合同协议书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1）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环境管理、职业健康及安全管理实施情况及绩效说明（拥有 14001\45001 体系证书可免于提供）；（5）近三年发生如生产安全事故，环保事故、分包商员工职业健康问题等被有关部门进行行政处罚或有异常信用记录的，应提供书面分析改进报告。（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及其他处罚措施。）资质，类似相关成功业绩，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4月10日14时至2024年4月16日14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交集团供应链管理信息系统<http://ec.ccccltd.cn>完成投标报名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0元，售后不退。

4.3.1 已在网并且已通过招标人层级供应商或已增加招标人为合作单位的供应商、上级供应商可直接报名参与。

4.3.2 在网平级单位供应商未增加招标人为合作单位需进行合作意向申请通过后报名参与。

4.3.3 未注册供应链系统的单位需进行注册，推荐单位或合作意向单位选择招标人，审核

通过后方可报名参与。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交集团供应链管理信息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中交集团供应链管理信息系统将予以拒收。

5.3 电子采购的供应商报价文件由电子报价表及附件共同组成。当电子报价表与附件内容冲突时，应以电子报价表的数据为准。

5.4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本次招标项目投标保证金金额为：3000.00元。具体要求见第二章第3.4条，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投标保证金操作手册见附件6）。

6.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1：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3261号

地 址2：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寅阳镇船舶工业园区

联 系 人：何文东

电 话：18962960090

电子邮件：hewendong@zpmc.com

技术联系人：黄海健 电话：13921679261

技术联系人邮箱：huanghaijian@zpmcqd.com

户 名：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部

税 号：91310000607206953D

帐 号：1001190709016203966

